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High Speed Transmission Equipment Group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8)

自願公佈

提前悉數贖回於二零二三年到期的債券

本公佈乃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南京高精傳動設備製造集團有限公司(「南京傳動」)於二零一七年發行本金額人民幣500百萬元的7.50%公司債券(第三期)(「債券」)。債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143445.SH)。債券的票期為五年。根據債券的條款，於第三年年末，債券認購人(「認購人」)有權選擇提前贖回債券，而南京傳動有權選擇調整利率。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據南京傳動與認購人經公平磋商後協定，南京傳動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透過向認購人支付債券餘下本金額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期間的應計利息而提前悉數贖回債券(「贖回」)。贖回後，債券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從上海證券交易所提前摘牌，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額已減至零。

下表概述南京傳動發行的債券詳情，截至本公佈日期，該等債券已悉數償還及悉數註銷：

債券名稱：	南京高精傳動設備製造集團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7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南京高精傳動設備製造集團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7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南京高精傳動設備製造集團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7年公司債券(第三期)
債券簡稱：	17南傳 01	17南傳 02	17南傳 03
上海證券交易所 債券代碼：	143047.SH	143168.SH	143445.SH
本金額：	人民幣900百萬元	人民幣1,020百萬元	人民幣500百萬元
票期：	五年 ^{附註1}	五年 ^{附註1}	五年 ^{附註1}
票面利率：	6.47%	6.50%	7.50%
到期日：	二零二二年 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二年 七月十七日	二零二三年 一月二日
最遲可行使贖回權 的日期：	二零二零年 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七日	二零二一年 一月二日
實際兌付日期：	二零二零年 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八月十四日

附註1：於第三年年末，認購人有權選擇提前贖回債券，而南京傳動有權選擇調整利率。

南京傳動以其內部資源撥付有關贖回。本公司認為贖回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亦不會就債券產生進一步的財務費用。

承董事會命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胡吉春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胡吉春先生、胡曰明先生、陳永道先生、汪正兵先生、周志瑾先生、鄭青女士及顧曉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袁志平先生(停職)；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友正博士、蔣建華女士、江希和先生及Nathan Yu Li先生。

* 僅供識別